

# 中共勐海县委组织部

[ 2019 ] — 60

## 关于开展基层党组织晋位升级和整顿软弱涣散 基层党组织工作的补充通知

各乡镇农场党委，县委各部委办，县级国家机关各办局、各人民团体、县属事业单位、省州驻县单位党委（党组）、总支或支部：

根据州委组织部《关于开展基层党组织晋位升级和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工作的通知》（西组通〔2019〕32号）要求，现将关于开展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的相关要求补充如下：

### 一、整顿对象

除县委组织部《关于开展基层党组织晋位升级和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工作的通知》要求的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涉及 10 项内容和基层党组织、党员涉及西双版纳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 13 类重点外，增加 2 项内容：

- （一）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突出的；
- （二）其他需要整顿的。

### 二、工作要求

（一）排查整顿工作坚持实事求是，不卡比例和按指标进行整顿。

（二）实行动态管理。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要经常抓、反复抓、持续抓，要实时了解所属基层党组织具体情况，实行软弱涣散一个纳入整顿一个，涉黑涉恶违法违纪一个纳入整顿一个，整顿一个转化一个销号出列一个的动态管理机制。

（三）各级党组织要坚持问题导向，不能大而化之、虚而不实；整顿过程中要坚持实效要求，不能搞材料整顿、数字整顿、台账整顿。

中共勐海县委组织部

2019年4月8日